

证券代码:688696 证券简称:极米科技 公告编号:2023-017

极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极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月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3年2月3日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

技术推广;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分支机构经营);日用家用电器;家用电器修理;家用视听设备销售;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智能家庭消费设备制造(分支机构经营);电子元器件制造(分支机构经营);广告制作;广告发布;广告设计、代理;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技术进出口;电子产品销售;货物进出口;软件销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物业管理;商业综合体商业项目代理销售;百货销售;玩具销售;日用品销售;音响设备销售;音响设备制造(分支机构经营);广播电视传输设备销售;移动通信设备制造(分支机构经营);平面设计;广播电视设备销售;家用电器研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自主开展经营许可项目:互联网信息服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在数据交互与交易处理业务(经营类电子商务);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网络文化经营;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互联网域名根服务器运行;互联网顶级域名运行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同时,公司对《极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完成备案。

极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2月15日

证券代码:600601 证券简称:*ST方科 公告编号:临2023-008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重要内容提示:●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日期:2023年2月14日(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海淀区成府路298号中关村方正大厦7层方正科技会议室

审议结果:通过表决情况:

Table with columns: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Includes '涉及重大事项, 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and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三、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国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资格符合中国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2月15日

证券代码:600666 证券简称:*ST瑞德 公告编号:临2023-016

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的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3年2月14日涨停,为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现将公司相关事项存在的风险提示如下:一、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

认购、赎回、转换业务等其他业务的手续费。

2. 本费率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规则和流程以中山证券的推广和规定为准。相关活动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以其网站的最新公告为准,敬请投资者关注。

五、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服电话:95329

公司网站:www.zszq.com

2.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98-8888

网址:www.mfcteda.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旗下基金前应当认真阅读各基金的投资目标、投资策略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可行的投资策略,但不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2月15日

证券代码:600666 证券简称:*ST瑞德 公告编号:临2023-016

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的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3年2月14日涨停,为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现将公司相关事项存在的风险提示如下:一、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

由于原股东未取得增转股份,公司除权后股价将与除权前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差异,公司股票除权后可能导致原股东市值损失,请投资者关注前述事项可能产生的风险,理性作出投资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二、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

公司于2021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2条有关规定,公司股票于2022年4月26日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若公司于2022年经审计的年度财务数据或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中的审计、披露工作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11条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2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第二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15)。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网站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信息以上述指定媒体和网站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2月14日

证券代码:002522 证券简称:浙江众成 公告编号:2023-008

浙江众成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一、担保概述

被担保人(债务人):浙江众立合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方式:质押担保

质押物价值:人民币5,500万元

出质日期:自2023年2月10日起

担保范围与最高债权限额:主合同项下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全部本金、利息(包括复利和罚息)、违约金、滞纳金、判决书或调解书等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应加倍支付的债务利息、债务人向乙方支付的其他款项(包括但不限于乙方垫付的手续费、电话费、杂费、信用证项下受益人拒绝承担的其他银行费用等),乙方实现债权与担保权利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差旅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公证费、送达费、公告费、律师费等)。

本最高债权权利质押项下担保责任的最高限额为人民币5,500万元整。如甲方根据本合同履行担保义务的,该最高债权限额的金额相应递减。

主合同项下的贷款、垫款、利息、费用或乙方的任何其他债权的实际形成时间而使超出债权确定期间,仍然属于本合同最高债权权利质押的担保范围。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不受债权确定期间的限制。

担保的债权确定期间:2023年2月10日至2024年1月1日期间。

四、累计对外担保及逾期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经审计的对外担保总额度(均为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立合成材料科技的担保)总计为不超过人民币125,000.00万元,公司实际承担担保责任的担保余额总计为人民币101,480.00万元,全部为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立合成材料科技的担保;上述实际担保余额占公司最近一期(2021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50.07%;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形;不存在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损失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

1. 编号为“HTC330637400ZGBD2022N00T”的《最高债权权利质押合同》。

特此公告。

浙江众成包装材料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三年二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688619 证券简称:罗普特 公告编号:2023-004

罗普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重要内容提示:●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数量为2,071,465股,占罗普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总股本1.10%,限售期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24个月。本公司确认,上述上市流通数量为该限售股的全部限售股份数量。

被担保人(债务人):浙江众立合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方式:质押担保

质押物价值:人民币5,500万元

出质日期:自2023年2月10日起

担保范围与最高债权限额:主合同项下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全部本金、利息(包括复利和罚息)、违约金、滞纳金、判决书或调解书等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应加倍支付的债务利息、债务人向乙方支付的其他款项(包括但不限于乙方垫付的手续费、电话费、杂费、信用证项下受益人拒绝承担的其他银行费用等),乙方实现债权与担保权利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差旅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公证费、送达费、公告费、律师费等)。

本最高债权权利质押项下担保责任的最高限额为人民币5,500万元整。如甲方根据本合同履行担保义务的,该最高债权限额的金额相应递减。

主合同项下的贷款、垫款、利息、费用或乙方的任何其他债权的实际形成时间而使超出债权确定期间,仍然属于本合同最高债权权利质押的担保范围。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不受债权确定期间的限制。

担保的债权确定期间:2023年2月10日至2024年1月1日期间。

四、累计对外担保及逾期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经审计的对外担保总额度(均为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立合成材料科技的担保)总计为不超过人民币125,000.00万元,公司实际承担担保责任的担保余额总计为人民币101,480.00万元,全部为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立合成材料科技的担保;上述实际担保余额占公司最近一期(2021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50.07%;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形;不存在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损失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

1. 编号为“HTC330637400ZGBD2022N00T”的《最高债权权利质押合同》。

特此公告。

浙江众成包装材料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三年二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688619 证券简称:罗普特 公告编号:2023-004

罗普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重要内容提示:●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数量为2,071,465股,占罗普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总股本1.10%,限售期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24个月。本公司确认,上述上市流通数量为该限售股的全部限售股份数量。

被担保人(债务人):浙江众立合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方式:质押担保

质押物价值:人民币5,500万元

出质日期:自2023年2月10日起

担保范围与最高债权限额:主合同项下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全部本金、利息(包括复利和罚息)、违约金、滞纳金、判决书或调解书等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应加倍支付的债务利息、债务人向乙方支付的其他款项(包括但不限于乙方垫付的手续费、电话费、杂费、信用证项下受益人拒绝承担的其他银行费用等),乙方实现债权与担保权利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差旅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公证费、送达费、公告费、律师费等)。

本最高债权权利质押项下担保责任的最高限额为人民币5,500万元整。如甲方根据本合同履行担保义务的,该最高债权限额的金额相应递减。

主合同项下的贷款、垫款、利息、费用或乙方的任何其他债权的实际形成时间而使超出债权确定期间,仍然属于本合同最高债权权利质押的担保范围。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不受债权确定期间的限制。

担保的债权确定期间:2023年2月10日至2024年1月1日期间。

四、累计对外担保及逾期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经审计的对外担保总额度(均为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立合成材料科技的担保)总计为不超过人民币125,000.00万元,公司实际承担担保责任的担保余额总计为人民币101,480.00万元,全部为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立合成材料科技的担保;上述实际担保余额占公司最近一期(2021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50.07%;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形;不存在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损失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

1. 编号为“HTC330637400ZGBD2022N00T”的《最高债权权利质押合同》。

特此公告。

浙江众成包装材料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三年二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688398 证券简称:赛特新材 公告编号:2023-012

福建赛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及董监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重要内容提示:●股东及董监高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福建赛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赛特新材”)副总经理刘祝平持有公司股份536,25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6703%。上述股份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取得的股份,于2021年2月18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公司于2023年8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福建赛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管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2-053),刘祝平拟减持股份不超过134,000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1675%。

2023年2月14日,公司收到刘祝平出具的《股份减持情况告知函》,截至2023年2月14日,刘祝平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股份84,1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051%。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刘祝平减持股份数量过半。现将有关减持进展情况公告如下: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基本情况

Table with columns: 减持主体,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股份来源. Includes '减持主体完全一致行动人'.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原因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进展:集中竞价减持数量过半

减持主体:刘祝平

减持数量:84,100股

减持比例:0.1051%

减持期间:2023年2月14日

减持方式:集中竞价

减持期间股份来源:首次公开发行

减持期间:2023年2月14日

减持数量:84,100股

减持比例:0.1051%

减持期间:2023年2月14日

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特此公告。

福建赛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2月15日

证券代码:688398 证券简称:赛特新材 公告编号:2023-011

福建赛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